

近期，东莞市部分镇街在分租式厂房中发现有企业利用电脑及显卡回收业务实施虚拟货币挖矿行为，上述行为未办理节能审查，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其中清溪在两处场所共查获挖矿机260多台。

10月28日，清溪镇委副书记袁仕望率队检查三小场所消防时，发现三中村一分租厂房内有百余台挖矿机，当即对其进行停电处理，并要求企业负责人晏某配合调查。

清溪镇经济发展局、公安、供电等部门介入调查后发现，晏某在9月份用电约6万度，10月份用电12万多度，此举严重扰乱了正常的用电秩序。

据了解，晏某主要业务是回收旧的挖矿机和二手电脑显卡，用于自己挖矿及贩卖矿机。目前在三中村、土桥村共发现挖矿机超过260台。

根据东莞市有序用电工作专班工作部署，接下来，清溪镇经济发展局将牵头联合多部门强化巡查和执法工作，全面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对辖区内分租式厂房等场所进行全面排查，对未办理节能审查审批手续的虚拟货币挖矿行为要坚决予以查处，该暂停用电的立即停止用电，该移交公安机关的进行移交，该追究刑事责任的予以追究刑事责任，坚决打击比特币挖矿和交易行为，坚决防范个体风险向社会领域传递。

。

【记者】朱晋

【图片来源】清溪在线

【作者】朱晋

【来源】南方报业传媒集团南方+客户端

来源：南方+ - 创造更多价值